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88號5樓

電話：(02)2799-119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8~61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62~63		三一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3		三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3~65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69~72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5、73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65~66、74		三四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75		三四
5. 主要股東資訊	66、76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66~68		三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 廣 浩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歐格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歐格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歐格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歐格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歐格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客戶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

歐格集團民國 111 年度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748,389 仟元，較 110 年度營業收入 588,441 仟元增加 27%，惟主要客戶營業收入 277,190 仟元，約佔整體營業收入 37%，且該主要客戶 111 年度營業收入較 11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 132%，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主要風險在於該主要客戶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而將其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收入認列與收款等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執行上述主要客戶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外部佐證文件及測試收款情況，用以驗證交易真實發生及收款情況與交易對象是否一致。
3. 檢視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交易真實性。

其他事項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歐格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歐格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歐格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歐格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歐格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歐格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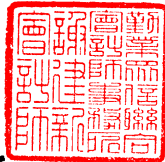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歐格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建新

謝建新



會計師 何瑞軒

何瑞軒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4 日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38,645	18	\$ 392,139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83,045	4	92,279	5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及十)	425,877	23	415,286	2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及三二)	274,993	15	217,136	1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一)	13,100	1	878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157,928	9	132,138	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	13,222	1	12,755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101	-	9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105	-	2,391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241,813	13	220,644	12
1410	預付款項	14,222	1	23,19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82	-	1,71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563,933</u>	<u>85</u>	<u>1,510,657</u>	<u>84</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253,391	14	258,627	1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5,305	1	16,312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六)	3,082	-	3,168	-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692	-	3,06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4,222	-	8,343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405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4,819	-	6,95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82,916</u>	<u>15</u>	<u>296,463</u>	<u>1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846,849</u>	<u>100</u>	<u>\$ 1,807,12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二)	\$ 24,564	1	\$ 24,564	1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四)	2,045	-	13,580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872	-	2,813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65,136	4	70,013	4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及十五)	-	-	631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54,773	3	53,172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2,940	-	2,469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380	-	35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199	-	2,96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51,909</u>	<u>8</u>	<u>170,562</u>	<u>9</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315,998	17	316,817	1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9,292	1	17,430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八)	255	-	25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25,545</u>	<u>18</u>	<u>334,502</u>	<u>19</u>
2XXX	負債總計	<u>477,454</u>	<u>26</u>	<u>505,064</u>	<u>2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020,000	55	1,020,000	56
3200	資本公積	14,762	1	14,762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7,771	11	198,183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0,146	5	90,146	5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2,142	-	(412)	-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00,059	16	287,917	16
3400	其他權益	(84,042)	(5)	(135,968)	(8)
3500	庫藏股票	(24,681)	(1)	(24,681)	(1)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226,098	66	1,162,030	64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三)	143,297	8	140,026	8
3XXX	權益總計	<u>1,369,395</u>	<u>74</u>	<u>1,302,056</u>	<u>7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846,849</u>	<u>100</u>	<u>\$ 1,807,12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廣浩



經理人：李廣浩



會計主管：鄭伊珊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四及三一）				
4110	\$ 749,760	100	\$ 589,360	100	
4611	-	-	1,901	-	
4619					
	(<u>1,371</u>)	<u>-</u>	(<u>2,820</u>)	<u>-</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748,389	100	588,44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及二五）	<u>594,348</u>	<u>79</u>	<u>470,901</u>	<u>80</u>
5900	營業毛利	<u>154,041</u>	<u>21</u>	<u>117,540</u>	<u>20</u>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五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51,198	7	46,489	8
6200	管理費用	63,208	9	61,899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100	5	36,896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u>13,138</u>)	(<u>2</u>)	<u>280</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9,368</u>	<u>19</u>	<u>145,564</u>	<u>25</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五）	<u>-</u>	<u>-</u>	(<u>376</u>)	<u>-</u>
6900	營業淨利（損）	<u>14,673</u>	<u>2</u>	(<u>28,400</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五）	27,692	4	21,903	4
7110	租金收入	1,299	-	1,293	-
7130	股利收入	1,215	-	1,306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五）	3,386	1	3,420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 7,576)	(1)	(\$ 11,333)	(2)
7225	處分金融資產淨益	3,250	-	15,736	3
7670	減損損失(附註十)	(13,937)	(2)	-	-
7230	外幣兌換淨(損)益(附 註二五)	(13,184)	(2)	900	-
7590	其他損失	(687)	-	(1,100)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五)	(394)	-	(38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064</u>	<u>-</u>	<u>31,745</u>	<u>6</u>
7900	稅前淨利	15,737	2	3,345	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 及二六)	(3,605)	-	2,459	-
8200	淨利(附註二五)	<u>12,132</u>	<u>2</u>	<u>5,804</u>	<u>1</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6,070	1	53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22,274	16	(33,442)	(6)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68,517)	(9)	(12,977)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59,827</u>	<u>8</u>	<u>(45,888)</u>	<u>(8)</u>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u>\$ 71,959</u>	<u>10</u>	<u>(\$ 40,084)</u>	<u>(7)</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287	1	(\$ 1,917)	-
8620	非控制權益	<u>5,845</u>	<u>1</u>	<u>7,721</u>	<u>1</u>
8600		<u>\$ 12,132</u>	<u>2</u>	<u>\$ 5,804</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4,068	9	(\$ 47,200)	(8)
8720	非控制權益	<u>7,891</u>	<u>1</u>	<u>7,116</u>	<u>1</u>
8700		<u>\$ 71,959</u>	<u>10</u>	<u>(\$ 40,084)</u>	<u>(7)</u>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七)				
9710	基 本	<u>\$ 0.06</u>		<u>(\$ 0.02)</u>	
9810	稀 釋	<u>\$ 0.0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廣浩



經理人：李廣浩



會計主管：鄭伊珊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二 三)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三)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二 三)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十 三)	權 益 總 額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三)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票 (附 註 二 三)			總 計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總 計	總 計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020,000	\$ 14,762	\$ 192,548	\$ 49,707	\$ 57,240	(\$ 102,080)	\$ 11,934	\$ -	\$ 1,244,111	\$ 132,910	\$ 1,377,021
B1	109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	-	5,635	-	(5,635)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40,439	(40,439)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B5	母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102 元	-	-	-	-	(10,200)	-	-	-	(10,200)	-	(10,200)
		-	-	5,635	40,439	(56,274)	-	-	-	(10,200)	-	(10,200)
D1	110 年 度 淨 利 (損)	-	-	-	-	(1,917)	-	-	-	(1,917)	7,721	5,804
D3	110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539	(32,845)	(12,977)	-	(45,283)	(605)	(45,888)
D5	110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1,378)	(32,845)	(12,977)	-	(47,200)	7,116	(40,084)
L1	購 入 庫 藏 股	-	-	-	-	-	-	-	(24,681)	(24,681)	-	(24,681)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020,000	14,762	198,183	90,146	(412)	(134,925)	(1,043)	(24,681)	1,162,030	140,026	1,302,056
B3	110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	-	(412)	-	412	-	-	-	-	-	-
O1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	-	-	-	-	-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4,620)	(4,620)
D1	111 年 度 淨 利	-	-	-	-	6,287	-	-	-	6,287	5,845	12,132
D3	111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5,855	120,443	(68,517)	-	57,781	2,046	59,827
D5	111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12,142	120,443	(68,517)	-	64,068	7,891	71,959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020,000	\$ 14,762	\$ 197,771	\$ 90,146	\$ 12,142	(\$ 14,482)	(\$ 69,560)	(\$ 24,681)	\$ 1,226,098	\$ 143,297	\$ 1,369,3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廣浩



經理人：李廣浩



會計主管：鄭伊珊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5,737	\$ 3,345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 舊	19,855	22,722
A20200	攤 銷	2,038	2,24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3,138)	28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損失	7,576	11,333
A20900	利息費用	394	380
A21200	利息收入	(27,692)	(21,903)
A21300	股利收入	(1,215)	(1,30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	37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60	578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益	(3,250)	(15,736)
A23700	減損損失	13,937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2,285)	(395)
A31150	應收帳款	(5,789)	11,44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404	5,17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	16
A31200	存 貨	(18,638)	(41,725)
A31230	預付款項	8,972	(8,85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36	(1,202)
A32125	合約負債	(11,535)	11,381
A32130	應付票據	(1,941)	1,977
A32150	應付帳款	(8,584)	7,8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271)	(1,50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33	(30,97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767)	25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473)	(3,777)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31,438)	(48,050)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008	(59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430)	(48,64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7,396)	(\$ 226,260)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69,259	101,875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9,426	17,937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7,857)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6,33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二 八)	(8,724)	(9,22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9	25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62)	(329)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7,770	13,15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215</u>	<u>1,30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6,940)</u>	<u>(14,95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631)	(1,34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0,200)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24,681)
C05600	支付之利息	<u>(394)</u>	<u>(380)</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u>(1,025)</u>	<u>(36,614)</u>
DDDD	匯率變動之影響	<u>63,901</u>	<u>(16,09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3,494)	(116,30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92,139</u>	<u>508,43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38,645</u>	<u>\$ 392,13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廣浩



經理人：李廣浩



會計主管：鄭伊珊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母公司，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創設於 72 年，88 年 7 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補辦公開發行，89 年 9 月 20 日母公司股票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並於 91 年 1 月 23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電源及雲端智慧管理裝置、博弈機觸控螢幕及周邊設備、電路保護元件等商品之設計、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12 年 3 月 14 日經母公司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適用上述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修正後之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表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附表四及附表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母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半成品、在製品、製成品、在途存貨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及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電源及雲端智慧管理裝置、博弈機觸控螢幕及周邊設備、電路保護元件等商品之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由於商品於裝船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來自電腦及電子元件模具設計服務，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四)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

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前淨利。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減除者，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減除者，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時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於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345	\$ 57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49,207	178,407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61,420	-
附買回債券	<u>127,673</u>	<u>213,159</u>
	<u>\$ 338,645</u>	<u>\$ 392,139</u>

銀行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定期存款	3.80%	-
附買回債券	3.90%	0.5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 62,374	\$ 63,668
—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19,287	27,108
— 未上市(櫃)股票	<u>1,384</u>	<u>1,503</u>
	<u>\$ 83,045</u>	<u>\$ 92,279</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 425,877</u>	<u>\$ 415,28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債券投資	<u>\$ 425,877</u>	<u>\$ 415,28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261,066	\$ 203,669
定期存款－受限制	<u>13,927</u>	<u>13,467</u>
	<u>\$ 274,993</u>	<u>\$ 217,13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0.88%~5.05%	0.25%~2.36%
定期存款—受限制	2.00%	2.00%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向銀行借款擔保之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十、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總帳面金額	\$ 514,695	\$ 406,262
備抵損失	(<u>13,937</u>)	-
攤銷後成本	500,758	406,262
公允價值調整	(<u>74,881</u>)	<u>9,024</u>
	<u>\$ 425,877</u>	<u>\$ 415,286</u>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合併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合併公司所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因發生烏俄戰爭，俄羅斯受國際經濟制裁且信用評等遭國際信評機構撤銷而發生信用減損，合併公司認列減損損失 13,937 仟元。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3,100	\$ 878
減：備抵損失	-	-
	<u>\$ 13,100</u>	<u>\$ 878</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69,984	\$ 157,091
減：備抵損失	(<u>12,056</u>)	(<u>24,953</u>)
	<u>\$ 157,928</u>	<u>\$ 132,138</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利息	\$ 10,871	\$ 8,536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414	776
其 他	<u>1,937</u>	<u>3,443</u>
	<u>\$ 13,222</u>	<u>\$ 12,755</u>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應收票據平均授信期間為 60~90 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票據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票據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票據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組成個體銷售對象不同，故按公司別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並以應收票據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損失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應收帳款平均授信期間為 60~150 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組成個體銷售對象不同，故按公司別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並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180 天，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48%	0.0442%~ 0.13%	0.3%	0.6%	-	100%	
總帳面金額	\$ 130,921	\$ 15,559	\$ 11,281	\$ 212	\$ -	\$ 12,011	\$ 169,98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3</u>)	(<u>7</u>)	(<u>34</u>)	(<u>1</u>)	-	(<u>12,011</u>)	(<u>12,056</u>)
攤銷後成本	<u>\$ 130,918</u>	<u>\$ 15,552</u>	<u>\$ 11,247</u>	<u>\$ 211</u>	<u>\$ -</u>	<u>\$ -</u>	<u>\$ 157,928</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3%~ 0.04%	0.06%~ 1.10%	0.50%~ 1.89%	0.71%	1.65%	100%	
總帳面金額	\$ 124,973	\$ 5,517	\$ 957	\$ 728	\$ 1	\$ 24,915	\$ 157,09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21</u>)	(<u>7</u>)	(<u>5</u>)	(<u>5</u>)	-	(<u>24,915</u>)	(<u>24,953</u>)
攤銷後成本	<u>\$ 124,952</u>	<u>\$ 5,510</u>	<u>\$ 952</u>	<u>\$ 723</u>	<u>\$ 1</u>	<u>\$ -</u>	<u>\$ 132,13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 24,953	\$ 24,738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28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5)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3,138)	-
外幣換算差額	<u>256</u>	<u>(65)</u>
年底餘額	<u>\$ 12,056</u>	<u>\$ 24,953</u>

(三)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損失之其他應收款。

十二、存 貨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在 製 品	\$ 107,805	\$ 84,817
原 料	53,128	58,054
製 成 品	49,022	43,952
半 成 品	28,602	29,482
商 品	3,168	2,884
在途存貨	<u>88</u>	<u>1,455</u>
	<u>\$ 241,813</u>	<u>\$ 220,644</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594,348 仟元及 470,901 仟元。111 及 110 年度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699 仟元及 1,505 仟元。

十三、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AHOKU ATLANTIC INC. (泛歐公司)	電源及雲端智慧管理 裝置、博弈機觸控 螢幕及周邊設備之 轉口貿易	100%	100%
母 公 司	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格 公司)	電路保護元件之銷售	50.07%	50.07%
泛歐公司	東莞歐陸電子有限公司(歐陸 公司)	電源及雲端智慧管理 裝置、博弈機觸控 螢幕及周邊設備之 製造及買賣	100%	100%
華格公司	華格電子(昆山)有限公司(昆 山華格公司)	電路保護元件之生產 與銷售	100%	100%
華格公司	上海華格電子有限公司(上海 華格公司)	電路保護元件之銷售	100%	100%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華格公司及其子公司	49.93%	49.93%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利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華格公司及其子公司	<u>\$ 5,845</u>	<u>\$ 7,721</u>	<u>\$ 143,297</u>	<u>\$ 140,026</u>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華格公司及其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85,228	\$ 286,490
非流動資產	98,651	106,687
流動負債	(74,232)	(92,218)
非流動負債	(22,674)	(20,537)
權 益	<u>\$ 286,973</u>	<u>\$ 280,422</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權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43,676	\$ 140,396
華格公司及其子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143,297</u>	<u>140,026</u>
	<u>\$ 286,973</u>	<u>\$ 280,422</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營業收入	<u>\$ 244,097</u>	<u>\$ 328,773</u>
本期淨利	\$ 11,706	\$ 15,462
其他綜合損益	<u>4,099</u>	(<u>1,212</u>)
綜合損益總額	<u>\$ 15,805</u>	<u>\$ 14,250</u>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5,860	\$ 7,741
華格公司及其子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5,846</u>	<u>7,721</u>
	<u>\$ 11,706</u>	<u>\$ 15,46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7,914	\$ 7,134
華格公司及其子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7,891</u>	<u>7,116</u>
	<u>\$ 15,805</u>	<u>\$ 14,250</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2,540	\$ 18,389
投資活動	(6,601)	(5,161)
籌資活動	(<u>1,021</u>)	(<u>1,727</u>)
淨現金流入	<u>\$ 4,918</u>	<u>\$ 11,501</u>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自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68,224	\$ 259,235	\$ 67,088	\$ 3,679	\$ 2,599	\$ 3,551	\$	404,376
增 添	-	-	-	4,038	-	366	965	-	5,369
處 分	-	(606)	(13,171)	(771)	(978)	(1,416)	(16,942)	-	
淨兌換差額	-	(989)	(358)	(20)	(6)	(18)	(1,391)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68,224</u>	\$ <u>257,640</u>	\$ <u>57,597</u>	\$ <u>2,888</u>	\$ <u>1,981</u>	\$ <u>3,082</u>	\$	<u>391,412</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84,319	\$ 39,497	\$ 1,260	\$ 1,347	\$ 2,442	\$	128,865
折舊費用	-	-	7,582	11,540	535	550	563	-	20,770
處 分	-	(216)	(13,171)	(526)	(978)	(1,416)	(16,307)	-	
淨兌換差額	-	(311)	(210)	(7)	(3)	(12)	(543)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91,374</u>	\$ <u>37,656</u>	\$ <u>1,262</u>	\$ <u>916</u>	\$ <u>1,577</u>	\$	<u>132,785</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u>68,224</u>	\$ <u>166,266</u>	\$ <u>19,941</u>	\$ <u>1,626</u>	\$ <u>1,065</u>	\$ <u>1,505</u>	\$	<u>258,627</u>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68,224	\$ 257,640	\$ 57,597	\$ 2,888	\$ 1,981	\$ 3,082	\$	391,412
增 添	-	-	1,185	7,357	9	295	2,266	-	11,112
處 分	-	(6,142)	(19,556)	-	(148)	(198)	(26,044)	-	
淨兌換差額	-	2,899	972	45	15	34	3,965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68,224</u>	\$ <u>255,582</u>	\$ <u>46,370</u>	\$ <u>2,942</u>	\$ <u>2,143</u>	\$ <u>5,184</u>	\$	<u>380,445</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91,374	\$ 37,656	\$ 1,262	\$ 916	\$ 1,577	\$	132,785
折舊費用	-	-	7,441	9,550	493	474	654	-	18,612
處 分	-	(6,142)	(19,556)	-	(119)	(198)	(26,015)	-	
淨兌換差額	-	983	646	17	5	21	1,672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93,656</u>	\$ <u>28,296</u>	\$ <u>1,772</u>	\$ <u>1,276</u>	\$ <u>2,054</u>	\$	<u>127,054</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u>68,224</u>	\$ <u>161,926</u>	\$ <u>18,074</u>	\$ <u>1,170</u>	\$ <u>867</u>	\$ <u>3,130</u>	\$	<u>253,391</u>

合併公司於111及110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耐 用 年 數
房屋及建築	
主 建 物	50年
裝 修 工 程	10年
其 他	3年
機器設備	2至6年
運輸設備	3至5年
生財器具	3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15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使用權	\$ 15,305	\$ 15,687
建築物	<u>-</u>	<u>625</u>
	<u>\$ 15,305</u>	<u>\$ 16,312</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u>	<u>\$ 1,25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 532	\$ 524
建築物	625	626
運輸設備	<u>-</u>	<u>717</u>
	<u>\$ 1,157</u>	<u>\$ 1,867</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1及110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u>	<u>\$ 63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	1.6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土地使用權係以50年計提折舊費用。

合併公司承租主管座車，租賃期間為3年。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2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六。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4	\$ 39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52	\$ 52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23)	(\$ 1,461)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1,877	\$ 4,211	\$ 6,088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2,835	\$ 2,835
折舊費用	-	85	8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2,920	\$ 2,920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1,877	\$ 1,291	\$ 3,168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1,877	\$ 4,211	\$ 6,088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2,920	\$ 2,920
折舊費用	-	86	8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3,006	\$ 3,006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1,877	\$ 1,205	\$ 3,082

合併公司於111及110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投資性不動產之房屋及建築係以直線基礎按50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於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41,340仟元及46,508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方法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屬自有權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第1年	\$ 972	\$ 890
第2年	<u>890</u>	<u>-</u>
	<u>\$ 1,862</u>	<u>\$ 890</u>

十七、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商 標 權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303	\$ 3,218	\$ 7,427	\$ 1,863	\$ 13,811
新 增	-	329	-	-	329
淨兌換差額	(6)	(9)	-	-	(1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7</u>	<u>\$ 3,538</u>	<u>\$ 7,427</u>	<u>\$ 1,863</u>	<u>\$ 14,125</u>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685	\$ 2,564	\$ 4,848	\$ 729	\$ 8,826
攤銷費用	295	528	1,238	187	2,248
淨兌換差額	(3)	(8)	-	-	(1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977</u>	<u>\$ 3,084</u>	<u>\$ 6,086</u>	<u>\$ 916</u>	<u>\$ 11,063</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320</u>	<u>\$ 454</u>	<u>\$ 1,341</u>	<u>\$ 947</u>	<u>\$ 3,062</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297	\$ 3,538	\$ 7,427	\$ 1,863	\$ 14,125
新 增	-	662	-	-	662
淨兌換差額	19	29	-	-	4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316</u>	<u>\$ 4,229</u>	<u>\$ 7,427</u>	<u>\$ 1,863</u>	<u>\$ 14,835</u>
<u>累計攤銷</u>					
111年1月1日餘額	\$ 977	\$ 3,084	\$ 6,086	\$ 916	\$ 11,063
攤銷費用	118	496	1,238	186	2,038
淨兌換差額	15	27	-	-	4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0</u>	<u>\$ 3,607</u>	<u>\$ 7,324</u>	<u>\$ 1,102</u>	<u>\$ 13,143</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206</u>	<u>\$ 622</u>	<u>\$ 103</u>	<u>\$ 761</u>	<u>\$ 1,692</u>

合併公司於111及110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u>耐 用 年 數</u>
專 利 權	5 年
電 腦 軟 體	1 至 5 年
商 標 權	6 至 10 年
客 戶 關 係	10 年

十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4,473	\$ 6,609
存出保證金	<u>346</u>	<u>342</u>
	<u>\$ 4,819</u>	<u>\$ 6,951</u>

十九、短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14,564	\$ 14,564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u>10,000</u>	<u>10,000</u>
	<u>\$ 24,564</u>	<u>\$ 24,564</u>

銀行借款之利率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1.70%	1.6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1.75%	1.25%

合併公司為上述銀行借款而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872</u>	<u>\$ 2,813</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65,136</u>	<u>\$ 70,013</u>

(一) 應付票據

合併公司之應付票據主要係支付貨款而開立之票據。

(二)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平均賒款期間為 2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帳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間內償還。

二一、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1,286	\$ 22,140
應付員工酬勞	17,673	17,089
應付董監事酬勞	966	794
應付設備款	420	168
其 他	<u>14,428</u>	<u>12,981</u>
	<u>\$ 54,773</u>	<u>\$ 53,172</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母公司及華格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歐陸公司、昆山華格公司及上海華格公司之員工屬大陸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歐陸公司、昆山華格公司及上海華格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

泛歐公司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規定比例提撥之金額所認列之費用分別為 8,091 仟元及 7,908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母公司及華格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

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該等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母 公 司</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174	\$ 39,20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2,882</u>)	(<u>21,963</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292</u>	<u>\$ 17,246</u>
<u>華格公司</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10	\$ 2,63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815</u>)	(<u>2,454</u>)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u>(\$ 405)</u>	<u>\$ 18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u>母 公 司</u>	<u>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u>	<u>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u>	<u>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39,323</u>	<u>(\$ 17,906)</u>	<u>\$ 21,417</u>
利息費用 (收入)	<u>197</u>	<u>(91)</u>	<u>106</u>
認列於損益	<u>197</u>	<u>(91)</u>	<u>10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利益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35)	(23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793	-	793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104)</u>	<u>-</u>	<u>(1,10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11)</u>	<u>(235)</u>	<u>(546)</u>
雇主提撥	<u>-</u>	<u>(3,731)</u>	<u>(3,731)</u>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9,209</u>	<u>(\$ 21,963)</u>	<u>\$ 17,246</u>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39,209</u>	<u>(\$ 21,963)</u>	<u>\$ 17,246</u>
利息費用 (收入)	<u>196</u>	<u>(112)</u>	<u>84</u>
認列於損益	<u>196</u>	<u>(112)</u>	<u>84</u>

(接 次 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利益(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671)	(\$ 1,671)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401)	-	(2,401)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567)	-	(1,56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968)	(1,671)	(5,639)
雇主提撥	-	(2,399)	(2,399)
福利支出	(3,263)	3,263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2,174	(\$ 22,882)	\$ 9,292

華格公司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0年1月1日餘額	\$ 2,583	(\$ 2,253)	\$ 330
利息費用(收入)	13	(12)	1
認列於損益	13	(12)	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8)	(2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72	-	7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30)	-	(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2	(28)	14
雇主提撥	-	(161)	(16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638	(\$ 2,454)	\$ 184
111年1月1日餘額	\$ 2,638	(\$ 2,454)	\$ 184
利息費用(收入)	13	(13)	-
認列於損益	13	(13)	-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89)	(189)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202)	-	(20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39)	-	(3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41)	(189)	(430)
雇主提撥	-	(159)	(159)
111年12月31日	\$ 2,410	(\$ 2,815)	(\$ 405)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推銷費用	\$ 23	\$ 33
管理費用	34	40
研發費用	<u>27</u>	<u>34</u>
	<u>\$ 84</u>	<u>\$ 107</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母 公 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0.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華格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0.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母 公 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639</u>)	(\$ <u>1,003</u>)
減少 0.25%	<u>\$ 659</u>	<u>\$ 1,036</u>

華格公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54</u>)	(\$ <u>66</u>)
減少 0.25%	<u>\$ 56</u>	<u>\$ 69</u>

母 公 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638</u>	<u>\$ 994</u>
減少 0.25%	(\$ <u>622</u>)	(\$ <u>967</u>)

華格公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54</u>	<u>\$ 66</u>
減少 0.25%	(\$ <u>53</u>)	(\$ <u>65</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確定福利義務之平均到期期間分析如下：

母 公 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730</u>	<u>\$ 748</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5年	10.3年

華格公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64</u>	<u>\$ 161</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1年	10.1年

二三、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02,000</u>	<u>102,000</u>
已發行股本	<u>\$ 1,020,000</u>	<u>\$ 1,02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母公司買回母公司普通股情形，參閱本附註之(五)庫藏股票。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1,089	\$ 1,089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u>13,673</u>	<u>13,673</u>
	<u>\$ 14,762</u>	<u>\$ 14,762</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母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股東股息紅利。母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五(七)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母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擬訂母公司股利發放之種類、金額。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 10%。

前述股利提撥之比例得視當年度母公司實際獲利情形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母公司已於 110 年 8 月 18 日舉行股東常會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 4 席），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原董事及監察人之任期於 110 年 6 月 30 日屆滿，母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8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

母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8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5,635	
特別盈餘公積	40,439	
現金股利	10,200	\$ 0.102

母公司因後續買回庫藏股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 109 年度股東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重新計算配息率為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0.102 元。

母公司 111 年 6 月 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u>虧 損 撥 補 案</u>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u>\$ 412</u>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34,925)	(\$ 102,08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120,443</u>	(<u>32,845</u>)
年底餘額	<u>(\$ 14,482)</u>	<u>(\$ 134,925)</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043)	\$ 11,934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67,947)	(8,932)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債務工具	(<u>570</u>)	(<u>4,045</u>)
年底餘額	<u>(\$ 69,560)</u>	<u>(\$ 1,043)</u>

(五) 庫藏股票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110年1月1日股數	-
本期增加	<u>2,000</u>
110年12月31日股數	<u>2,000</u>

母公司於110年3月18日董事會決議，為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擬買回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自110年3月19日至5月18日止，委託證券商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2,000仟股，買回之區間價格為8.5元至17.2元，惟若買回期間內，母公司股票價格低於所定買回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母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四、收 入

(一) 合約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附註十一）	\$ 13,100	\$ 878	\$ 485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u>\$ 157,928</u>	<u>\$ 132,138</u>	<u>\$ 147,264</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售收入	<u>\$ 2,045</u>	<u>\$ 13,580</u>	<u>\$ 2,199</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u>\$ 13,580</u>	<u>\$ 2,068</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五。

(三)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商品銷貨		
—111年度履行	\$ -	\$ 13,580
—112年度履行	<u>2,045</u>	<u>-</u>
	<u>\$ 2,045</u>	<u>\$ 13,580</u>

二五、淨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u>\$ -</u>	<u>\$ 376</u>

(二)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19,561	\$ 15,9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5,312	4,509
銀行存款	2,819	1,424
其他	-	8
	<u>\$ 27,692</u>	<u>\$ 21,903</u>

(三) 利息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385	\$ 356
租賃負債之利息	6	22
其他利息費用	3	2
	<u>\$ 394</u>	<u>\$ 380</u>

(四)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合約負債轉列其他收入	\$ 23	\$ 151
政府補助收入	-	1,520
其他	3,363	1,749
	<u>\$ 3,386</u>	<u>\$ 3,420</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838	\$ 13,992
營業費用	7,931	8,645
營業外支出	86	85
	<u>\$ 19,855</u>	<u>\$ 22,722</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	\$ -
營業費用	<u>2,017</u>	<u>2,248</u>
	<u>\$ 2,038</u>	<u>\$ 2,24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 8,091	\$ 7,908
確定福利計畫	<u>84</u>	<u>107</u>
	8,175	8,015
薪資費用	158,635	147,066
勞健保費用	4,158	4,325
其他員工福利	<u>5,471</u>	<u>5,33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76,439</u>	<u>\$ 164,74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1,192	\$ 81,504
營業費用	<u>85,247</u>	<u>83,237</u>
	<u>\$ 176,439</u>	<u>\$ 164,741</u>

(七)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母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4%~8%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再依比例提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11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於112年3月14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1年度</u>
員工酬勞	6%
董監事酬勞	3%

金 額

	111年度	
	現	金
員工酬勞	\$	399
董監事酬勞		200

110年度因母公司上有累積虧損，故未提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母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淨(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05,314	\$ 163,96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18,498)	(163,069)
淨(損)益	<u>(\$ 13,184)</u>	<u>\$ 900</u>

二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23	\$ 2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51	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1)	19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3,302</u>	(<u>2,89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3,605</u>	(<u>\$ 2,45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	<u>\$ 15,737</u>	<u>\$ 3,34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147	\$ 66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435	1,688
免稅所得	(1,872)	(4,068)
未分配盈餘加徵	51	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161)	(2,965)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261	171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754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		
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85)	(90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71)	19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3,605</u>	<u>(\$ 2,459)</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05</u>	<u>\$ 2,391</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80</u>	<u>\$ 35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2,542	(\$ 236)	\$ 2,306
其 他	911	(868)	43
虧損扣抵	<u>4,890</u>	<u>(3,017)</u>	<u>1,873</u>
	<u>\$ 8,343</u>	<u>(\$ 4,121)</u>	<u>\$ 4,222</u>

(接次頁)

(承前頁)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投資利益	\$ 295,400	(\$ 3,814)	\$ 291,586
無形資產財稅差異	389	(242)	14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04	495	1,499
其 他	<u>20,024</u>	<u>2,742</u>	<u>22,766</u>
	<u>\$ 316,817</u>	<u>(\$ 819)</u>	<u>\$ 315,998</u>

110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2,519	\$ 23	\$ 2,542
其 他	514	397	911
虧損扣抵	<u>842</u>	<u>4,048</u>	<u>4,890</u>
	<u>\$ 3,875</u>	<u>\$ 4,468</u>	<u>\$ 8,34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投資利益	\$ 296,994	(\$ 1,594)	\$ 295,400
無形資產財稅差異	631	(242)	38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47	757	1,004
其 他	<u>17,375</u>	<u>2,649</u>	<u>20,024</u>
	<u>\$ 315,247</u>	<u>\$ 1,570</u>	<u>\$ 316,817</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稅額相關資訊如下：

<u>尚 未 扣 抵 餘 額</u>	<u>最 後 扣 抵 年 度</u>
<u>\$ 1,161</u>	<u>119</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母公司及華格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盈餘（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盈餘（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淨利（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損）	<u>\$ 6,287</u>	<u>(\$ 1,917)</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00,000	<u>100,59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母公司員工酬勞	<u>5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0,053</u>	

110年度為淨損，產生反稀釋效果，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若母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母公司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母公司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現金流量資訊

(一)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進行下列部分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112	\$ 5,369
預付設備款淨變動	(2,136)	2,813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u>(252)</u>	<u>1,045</u>
支付現金	<u>\$ 8,724</u>	<u>\$ 9,227</u>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1 年度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255	\$ -	\$ -	\$ 255
租賃負債	631	(631)	-	-
	<u>\$ 886</u>	<u>(\$ 631)</u>	<u>\$ -</u>	<u>\$ 255</u>

110 年度

	110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260	(\$ 5)	\$ -	\$ 255
租賃負債	728	(1,348)	1,251	631
	<u>\$ 988</u>	<u>(\$ 1,353)</u>	<u>\$ 1,251</u>	<u>\$ 886</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並無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者。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 股票	\$ 19,287	\$ -	\$ -	\$ 19,287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384	1,384
基金受益憑證	62,374	-	-	62,374
合 計	<u>\$ 81,661</u>	<u>\$ -</u>	<u>\$ 1,384</u>	<u>\$ 83,045</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債務工具投資				
一債 券	<u>\$ 425,877</u>	<u>\$ -</u>	<u>\$ -</u>	<u>\$ 425,877</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				
股票	\$ 27,108	\$ -	\$ -	\$ 27,108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503	1,503
基金受益憑證	<u>63,668</u>	<u>-</u>	<u>-</u>	<u>63,668</u>
合 計	<u>\$ 90,776</u>	<u>\$ -</u>	<u>\$ 1,503</u>	<u>\$ 92,279</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債務工具投資				
－債 券	<u>\$ 415,286</u>	<u>\$ -</u>	<u>\$ -</u>	<u>\$ 415,286</u>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 值 衡 量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1,503
認列於損益	(119)
年底餘額	<u>\$ 1,384</u>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 值 衡 量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640
認列於損益	863
年底餘額	<u>\$ 1,503</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近期發布財務報表之淨值及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其判定參考同型公司評價及被投資公司營運情形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83,045	\$ 92,27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797,989	755,1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425,877	415,286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06,052	110,891

註1：餘額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部分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基金受益憑證、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依照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風險資訊如下：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敏感度分析可評估匯率或利率於 1 年中合理可能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匯率及利率敏感度分析內容分別列示於下：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歐元、港幣、人民幣及新台幣匯率波動之影響。合併個體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以 5% 為原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敏感度分析係表示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之影響		歐元之影響		港幣之影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 1,138)	(\$ 2,865)	(\$ 761)	(\$ 875)	(\$ 7)	(\$ 82)
益						

	人民幣之影響		新台幣之影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 9,085)	(\$ 8,651)	\$ 20	\$ 20
益				

以上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以美金、歐元、港幣、人民幣及新台幣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464,086	\$ 430,295
— 金融負債	24,564	25,19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49,207	178,407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依資產負債表日非衍生金融工具 (主要係活期存款及短期借款) 之利率暴險，若利率增加 / 減少 1 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 減少 373 仟元及 446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債務工具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證券及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上漲 / 下跌 5%，111 及 110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上升 / 下跌而分別增加 / 減少 4,152 仟元及 4,614 仟元。

若債務工具價格上漲 / 下跌 5%，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分別上升 / 下跌而增加 / 減少 21,294 仟元及 20,76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款項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前五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前述客戶帳款佔應收帳款總額之比率分別為 53% 及 48%。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維持足夠銀行存款及銀行融資額度並持續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達到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的。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銀行信用融資額度皆為 0 仟元。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之現金流量編製。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3,956	\$ 27,340	\$ 7,324	\$ 2,865
固定利率工具	24	24,586	-	-
	<u>\$ 43,980</u>	<u>\$ 51,926</u>	<u>\$ 7,324</u>	<u>\$ 2,865</u>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9,374	\$ 41,006	\$ 5,947	\$ -
租賃負債	53	106	477	-
固定利率工具	30	24,580	-	-
	<u>\$ 39,457</u>	<u>\$ 65,692</u>	<u>\$ 6,424</u>	<u>\$ -</u>

三一、關係人交易

母公司及子公司（係母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APEX POLICY LIMITED (APEX 公司)(香港)	其他關係人
李廣杰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1,950</u>	<u>\$ 41</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係與一般交易相同。

(三) 推銷費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李廣杰	\$ 10,930	\$ 4,777
其他關係人	<u>801</u>	<u>858</u>
	<u>\$ 11,731</u>	<u>\$ 5,635</u>

推銷費用主要係合併公司支付予李廣杰之佣金支出及 APEX 公司代母公司辦理報關事務之勞務費用。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佣金支出及勞務費用之價格係分別議定。

(四)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101</u>	<u>\$ 99</u>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合併公司尚未向其他關係人收回之進出口費用溢付款項。

(五)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李廣杰	<u>\$ 2,940</u>	<u>\$ 2,469</u>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支付予李廣杰佣金支出及其代墊子公司原物料之款項。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 及 110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7,767	\$ 7,430
退職後福利	<u>180</u>	<u>180</u>
	<u>\$ 7,947</u>	<u>\$ 7,61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受限制	<u>\$ 13,927</u>	<u>\$ 13,467</u>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u>	<u>外幣 (仟元)</u>	<u>匯</u>	<u>率</u>	<u>帳 面 金 額</u> <u>(新台幣仟元)</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7,443	30.71	美金／新台幣	\$ 228,575
美 金	5,973	6.9646	美金／人民幣	183,431
歐 元	473	32.72	歐元／新台幣	15,477
港 幣	8	3.938	港幣／新台幣	32
港 幣	1,031	0.1282	港幣／美金	4,060
人 民 幣	41,965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185,014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185	30.71	美金/新台幣	\$ 374,201
美金	490	6.9646	美金/人民幣	15,048
歐元	8	1.0655	歐元/美金	262
港幣	13	3.938	港幣/新台幣	51
港幣	129	0.8931	港幣/人民幣	508
港幣	863	0.1282	港幣/美金	3,398
人民幣	758	4.4094	人民幣/新台幣	3,342
新台幣	54	0.0326	新台幣/美金	54
新台幣	350	0.2263	新台幣/人民幣	350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354	27.68	美金/新台幣	\$ 148,199
美金	8,028	6.3757	美金/人民幣	222,215
歐元	573	31.32	歐元/新台幣	17,946
港幣	306	3.549	港幣/新台幣	1,086
港幣	1,154	0.1282	港幣/美金	4,096
人民幣	4,704	4.3415	人民幣/新台幣	20,422
人民幣	36,357	0.1568	人民幣/美金	157,84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817	27.68	美金/新台幣	299,415
美金	495	6.3757	美金/人民幣	13,702
歐元	14	1.1315	歐元/美金	438
港幣	68	3.549	港幣/新台幣	241
港幣	214	0.8175	港幣/人民幣	759
港幣	719	0.1282	港幣/美金	2,552
人民幣	1,209	4.3415	人民幣/新台幣	5,249
新台幣	54	0.0361	新台幣/美金	54
新台幣	353	0.2303	新台幣/人民幣	353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之外幣兌換淨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13,184 仟元及利益 90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六。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
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
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七)

三五、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以商品別作區分，分為電源及雲端智慧管理裝置、電路保護元件及博弈機觸控螢幕及周邊設備部門。電源及雲端智慧管理裝置部門主要從事於電路控制板及各項插接器之設計、買賣及進出口業務；電路保護元件部門主要從事於氣體放電管及突波吸收器等被動元件商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博弈機觸控螢幕及周邊設備部門主要從事博弈機觸控螢幕及周邊設備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電 源 及 雲 端 智 慧 管 理 裝 置	電 路 保 護 元 件	博 弈 機 觸 控 螢 幕 及 周 邊 設 備	銷 除 部 門 間 收 入 及 損 益	合 計
111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9,396	\$ 242,803	\$ 276,190	\$ -	\$ 748,389
部門間收入	\$ -	\$ 1,294	\$ -	(\$ 1,294)	\$ -
部門損益	(\$ 21,408)	\$ 6,283	\$ 29,884	(\$ 86)	\$ 14,673
利息收入					27,692
租金收入					1,299
股利收入					1,215
其他收入					3,386
處分金融資產淨益					3,250
外幣兌換淨損					(13,1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					(7,576)
利息費用					(394)
減損損失					(13,937)
其他損失					(687)
稅前淨利					\$ 15,737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源 及 雲 端 智 慧 管 理 裝 置	電 路 保 護 元 件	博 弈 機 觸 控 螢 幕 及 周 邊 設 備	銷 除 部 門 間 收 入 及 損 益	合 計
<u>110 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2,193	\$ 327,383	\$ 118,865	\$ -	\$ 588,441
部門間收入	\$ -	\$ 1,390	\$ -	(\$ 1,390)	\$ -
部門損益	(\$ 57,771)	\$ 21,279	\$ 8,166	(\$ 74)	(\$ 28,400)
利息收入					21,903
租金收入					1,293
股利收入					1,306
其他收入					3,420
處分金融資產淨益					15,736
外幣兌換淨益					9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					(11,333)
利息費用					(380)
其他損失					(1,100)
稅前淨利					\$ 3,345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利息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入、其他收入、處分金融資產淨益、外幣兌換淨（損）益、利息費用、減損損失及其他損失。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部門資產與負債未提供合併公司營運決策之使用，故未列入應報導部門資訊中。

(三) 主要商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之主要商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電路保護元件	\$ 242,803	\$ 327,383
電源及雲端智慧管理裝置	229,371	136,825
博弈機觸控螢幕及周邊設備	276,190	118,865
設計收入	-	1,901
其他收入	25	3,467
	<u>\$ 748,389</u>	<u>\$ 588,441</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中華民國及中國大陸。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中華民國	\$ 606,489	\$ 365,183	\$ 121,605	\$ 126,531
中國大陸	<u>141,900</u>	<u>223,258</u>	<u>157,089</u>	<u>161,589</u>
	<u>\$ 748,389</u>	<u>\$ 588,441</u>	<u>\$ 278,694</u>	<u>\$ 288,12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註一)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持股比率 (%)	公允價值 (註二)	備註
				股數(單位數) / 面額	帳面金額			
歐格公司	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 力晶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96,066	\$ 1,384	-	\$ 1,384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 啟基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02,000	15,837	-	15,837	
	台灣高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20,000	<u>3,450</u>	-	<u>3,450</u>	
	受益憑證		小計		<u>\$ 20,671</u>		<u>\$ 20,671</u>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000,000	<u>\$ 15,200</u>	-	<u>\$ 15,200</u>	
泛歐公司	受益憑證 永豐金—高收益點心債券基金—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85,198	<u>\$ 47,174</u>	-	<u>\$ 47,174</u>	
	債券							
	花旗—SOCGEN 債券—法國興業銀行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3,013 仟元	\$ 93,292	-	\$ 93,292	
	花旗—DB 債券—德意志銀行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1,896 仟元	57,991	-	57,991	
	花旗—HSBC 債券—匯豐銀行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1,521 仟元	38,560	-	38,560	
	花旗—SOFTBK 債券—軟銀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1,523 仟元	38,283	-	38,283	
	花旗—C 債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1,000 仟元	29,888	-	29,888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註一)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單位數) / 面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公允價值 (註二)	
	債券							
	花旗-PEMEX 債券-墨西哥石油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 993 仟元	\$ 26,986	-	\$ 26,986	
	花旗-BNP 債券-法國巴黎銀行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1,035 仟元	23,835	-	23,835	
	花旗-UBS 債券-瑞士銀行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1,020 仟元	23,479	-	23,479	
	花旗-SANTAN 債券-西班牙國際銀行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 795 仟元	22,060	-	22,060	
	花旗-CS 債券-瑞士信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 570 仟元	17,516	-	17,516	
	花旗-NATIXIS 債券-法國外貿銀行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 500 仟元	15,140	-	15,140	
	花旗-BARCLAYS 債券-巴克萊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 505 仟元	14,946	-	14,946	
	花旗-MQGAU 債券-麥格里銀行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 471 仟元	13,283	-	13,283	
	花旗-ING GROEP NV 債券-荷蘭國際銀行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 507 仟元	10,618	-	10,618	
	花旗-VTB BANK 債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SD 466 仟元	-	-	-	(註四)
			小計		<u>\$ 425,877</u>		<u>\$ 425,877</u>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受益憑證及債券係按111年12月31日之淨資產價值計算，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係按111年12月31日之收盤價計算，未上市(櫃)股票係以被投資公司最近期之財務報表淨值並採用市場法估算。

註三：投資子公司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註四：合併公司所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因發生烏俄戰爭，俄羅斯受國際經濟制裁且信用評等遭國際信評機構撤銷而發生信用減損，合併公司認列減損損失13,937仟元。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歐格公司	泛歐公司	歐格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 399,265	99	不定期付款	註一	註一	(\$ 351,518)	(99)			
泛歐公司	歐格公司	對泛歐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399,265	100	不定期收款	註一	註一	351,518	100			
	歐陸公司	泛歐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99,264	100	每月應收付款互抵	註二	註二	(148,596)	(99)			
歐陸公司	泛歐公司	對歐陸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399,264	100	每月應收付款互抵	註二	註二	148,596	100			

註一：係按歐格售價60%~95%計算，貨款採月結不定期付款。

註二：泛歐公司轉單予歐陸公司係按泛歐公司自歐格公司接單價之100%為進價，貨款係每月底應收付款互抵。

註三：上述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泛歐公司	歐格公司	母 公 司	\$ 351,518	1.28 次	\$ -	-	\$ 92,347	\$ -
歐陸公司	泛歐公司	母 公 司	148,596	2.53 次	-	-	48,170	-

註一：上述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一)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持股比例 (%)			
歐格公司	泛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電源及雲端智慧管理 裝置、博弈機觸控 螢幕及周邊設備之 轉口貿易 電子電路元件之銷售	\$ 90,665	\$ 90,665	50,000	100	\$ 1,408,096	(\$ 19,071)	(\$ 19,071)
	華格公司	新北市		76,879	76,879	11,928,377	50	143,677	15,376	5,860 (註二)

註一：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持股比例計算之投資利益 7,698 仟元減除溢價攤銷 1,838 仟元後之餘額。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二)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收回						
東莞歐陸電子有限公司	電源及雲端智慧管理裝置、博弈機觸控螢幕及周邊設備之製造及買賣	HKD 50,000,000	(三)	\$ 124,614	\$ -	\$ -	\$ 124,614 (註五)	(\$ 11,821)	100%	(\$ 11,821)	\$ 312,671	\$ 32,083
上海華格電子有限公司	電路保護元件之銷售	USD 320,000	(五)	11,202	-	-	11,202	(32)	50%	(16)	76,826	-
華格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電路保護元件之生產與銷售	USD 4,200,000	(五)	134,530 (註六)	-	-	134,530	10,085	50%	5,043	176,463	-

本期期末累計 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註四)	依經濟部 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三)
\$ 270,346	\$ 345,089 (USD 9,570,000 元及 HKD 13,000,000 元)	\$ 1,226,098×60% = \$ 735,659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泛歐國際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係本公司透過國內轉投資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依據投審會 97.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

註四：係依兌換率 US\$1=NT\$30.71；HK\$1=NT\$3.938 計算。

註五：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不包含泛歐公司以其盈餘另行投資歐陸公司之 87,073 仟元。

註六：係包含以前年度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之債權於 109 年 6 月轉投資金額。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歐格公司	泛歐公司	1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 351,518	不定期支付	19%
				營業成本	399,264	按歐格公司接單價格之 60-95%計價	53%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28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佣金收入	234	按歐格公司進價之 5-12%計價	-
1	泛歐公司	昆山華格公司	1	佣金收入	61	依約定條件為之	-
		歐陸公司	1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48,596	每月應收付款互抵	8%
2	華格公司	上海華格公司 昆山華格公司	1 1	營業成本	399,264	按泛歐公司接單價格之 100%計價	5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2,010	不定期支付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4,956	不定期收取	1%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18,212	月結 90 天	1%
3	昆山華格公司	歐陸公司	3	營業成本	78,165	按華格公司接單價格之 75-98%計價	10%
				佣金收入	298		-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525	月結 60 天	-
				營業收入	1,29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上海華格公司	3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69,111	不定期支付	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本期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歐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浩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325,271	19.92%
李 文 瀚	9,009,103	8.83%
李 宛 庭	8,964,519	8.78%
李 廣 浩	8,332,359	8.16%
陳 玫 伶	6,177,651	6.05%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